

# 原語會的族語研究、保存、應用

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の民族語研究と保存と利用

The ILRDF's Efforts in Indigenous Language Research, Preservation and Application

文・圖 | 李少揚（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研究發展組研究員代理主任）

## 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原語會）

共分4個不同之組別，分別是行政管理組、研究發展組、教育推廣組以及認證測驗組，其中研究發展組負責族語工作當中各項基礎工作，其研究範圍涵蓋四大領域：族語政策研究、族語辭典編纂、族語翻譯與編譯及族語資料庫建置。透過這四大領域共同推動臺灣原住民族語言的發展，確保族語能在現代社會中持續傳承與應用，以下便簡要敘述這四大領域以及本會目前成果。

### 族語政策研究

我們的工作內容涵括了族語能力調查與國際交流等，透過量化與質性資料掌握語言使用現況，同時也積極參與國際交流，借鑑他國語言復振經驗，拓展族語政策的視野與策略。

本會近期完成「112-113年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與使用狀況調查」計畫，由於上一次大型族語調查距今已有數年，為掌握近年族語推動措施之成效與實際狀況，爰辦理本項計畫，以蒐集全臺原住民族16族42種語言之相關資料。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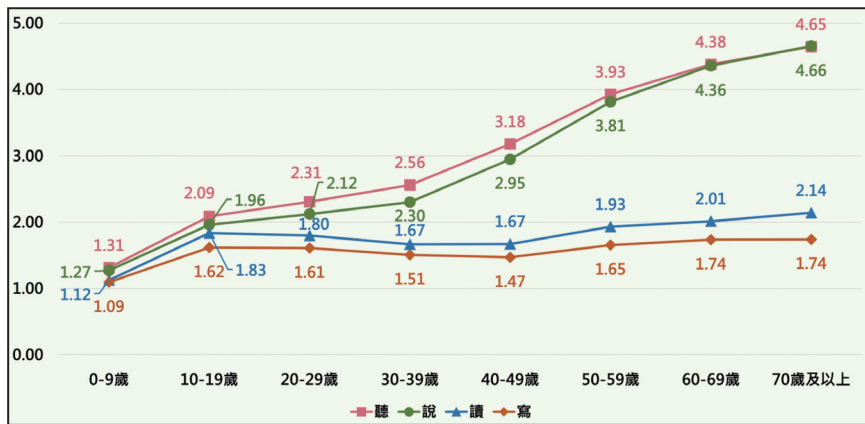
次調查內容涵蓋族語使用情形、語言能力、學習資源使用狀況以及語言意識等面向，調查期間自112年7月起至113年7月止，以個人為單位按各縣市分層隨機抽樣，並以面訪方式進行調查。調查結果顯示，華語已成為各族群日常溝通中最主要之語言；族語使用場域以家庭、族人聚會及祭儀活動為前三大範圍；使用對象則以其他親戚、母親及父親為主；族語學習場域仍以家庭為主要場所，惟就不同年齡層觀察發現，學齡人口是以學校為族語學習之主要場所，顯示學校族語教育已具一定重要性；在語言能力方面，聽力與口說能力表現優於閱讀與書寫，且聽力與口說能力呈現年齡愈高則能力愈佳之趨勢，惟閱讀與書寫能力則普遍都偏低。

綜合上述初步結果可見，家庭確實為族語傳承之重要基礎，若能促進族語於家庭自然使用，將有助於語言持續活化；另學校族語教育亦逐漸發揮關鍵作用，未來若能延長校內學習時數，並強化鼓勵學生畢業後之持續學習機制，將有助於深化族語推廣效益。此外，雖族語原為口傳語言，故聽力與口說能力優於閱讀

雖族語原為口傳語言，故聽力與口說能力優於閱讀與書寫能力實屬合理，然文字為語言保存與推廣之核心工具，舉凡教材編製與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等皆需仰賴文字，故未來應可持續加強族人之閱讀與書寫能力。



各年齡層之族語能力指標情形



與書寫能力實屬合理，然文字為語言保存與推廣之核心工具，舉凡教材編製與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等皆需仰賴文字，故未來應可持續加強族人之閱讀與書寫能力。

### 族語辭典編纂

我們的工作內容涵蓋線上辭典之編修與更新、推動族語書寫系統與書寫規範之共識建構，以及進行書寫詞表之編修等，以下就相關工作進行介紹。

原住民族委員會（原民會）於113年正式公告修正「原住民族語言書寫系統」，此版本是針對94年原民會與教育部共同公告之書寫系統進行修訂而來，而修訂工作自104年起正式展開，由原語會（及其前身「語發中心」）推動，期間廣邀各族群族人與語言學者，進行研

議與討論，歷經多年努力，最終於113年凝聚共識，完成新版書寫系統之修訂，而在書寫系統共識（即選用何種字母進行書寫）達成初步階段後，接續的工作即為討論書寫規範（即書寫時應遵循的規則），此階段將針對諸如專有名詞是否大寫、詞語之間如何分隔等具體規則進行研議，本會期望透過專家諮詢與族人廣泛參與，共同逐步建構族語書寫規範。

「原住民族語學習詞表」，是由99年起原民會邀集族人及語言專家學者彙編之「族語千詞表」演變至今，涵蓋16族42語，共計1094詞，近年隨著族語書寫系統之修訂，學習詞表亦持續調整，並增列例句，提升學習的實用性，我們期許在經歷過系統性修正後之詞表，能提供單詞競賽及族語能力認證更加穩定之內容。

「原住民族語言線上辭典」為提供16族各詞項的詞義解釋、發音範例與例句內容之網站，至今已成為學習族語的重要參考工具，今（114）年，「原住民族語線上辭典」將迎來自上線以來最重大的改版，不僅整體查詢速度將大幅提升，族語欄位亦將擴增至42語，為未

我們面對的不僅只有一個語言，而是16族42語，許多共識的建立與翻譯的推進，都需仰賴各族語老師與族人們的密切合作與討論，我們也由衷感謝一路走來支持與協助本會推動工作的所有夥伴，使各項任務得以穩步推進。



本會在族語翻譯與編譯工作上，涵蓋新創詞彙研究、法規翻譯及口筆譯人才培訓，以下就族語法規翻譯工作進行簡介。

為因應《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17條：「中央政府機關應以原住民族語言出版與原住民族事務相關之法令彙編」，本會自此每年持續推動相關法規之族語翻譯，期望讓族人能以自身語言理解並掌握法律內容，落實語言平權與資訊無障礙。自110年至112年間，本會與各族之族語翻譯者密切合作，逐條完成多部法規之翻譯工作，至今多數族語已完成8部法規之翻譯，



112-113年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與使用狀況調查 - 成果發表會。

來納入更多語別的辭典建置奠定基礎。

### 族語翻譯與編譯

本會在族語翻譯與編譯工作上，涵蓋新創詞彙研究、法規翻譯及口筆譯人才培訓，以下就族語法規翻譯工作進行簡介。

為因應《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17條：「中央政府機關應以原住民族語言出版與原住民族事務相關之法令彙編」，本會自此每年持續推動相關法規之族語翻譯，期望讓族人能以自身語言理解並掌握法律內容，落實語言平權與資訊無障礙。自110年至112年間，本會與各族之族語翻譯者密切合作，逐條完成多部法規之翻譯工作，至今多數族語已完成8部法規之翻譯，

包括《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原住民族教育法》、《原住民族基本法》、《原住民身分法》、《國家語言發展法》、《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設置條例》、《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及《原住民族教育法施行細則》。惟法規翻譯工作極具挑戰，因相關法條多涉及大量族語中所沒有之專有詞彙與抽象概念，因此需要透過新創詞的方式，藉由詞義延伸、音譯或詞組意譯等各種方式進行轉譯，且法規本就較一般書面用語艱澀，翻譯者除須準確理解法律條文原意，亦需兼顧族語語句之流暢與可理解性，故整體工作量龐大且複雜，因此，為協助翻譯工作順利推進，本會於各部法規翻譯工作啟動前，均辦理說明工作坊，邀請法律專家協助解釋條文內容與生難詞彙，協助翻譯者釐清概念、提升翻譯品質。

### 族語資料庫建置

本會同時也運用科技手段推動族語發展，包括族語語料庫、人才資料庫及人工智慧系統



族語AI翻譯計畫 - 語料錄音中。

的研發，進一步促進族語的數位應用與永續傳承。

「族語AI翻譯計畫」即為其中一項重要工作，該計畫分為語音辨識、語音合成及AI翻譯等內容，語音辨識是將語音內容轉換為文字的技術，過去聽寫口語語料往往相當耗時費力，未來將能透過語音辨識技術，大幅縮短口語語料轉寫文字的時間；語音合成則是將文字內容轉換為語音的技術，透過此技術，可使族語文本轉為語音播放，未來可應用於多元教學模組或教具的研發；至於族語人工智慧翻譯（AI翻譯），則是以大量族語與華語對譯語料為基礎，訓練模型進行自動翻譯，有助於快速完成初步翻譯工作。

本會目前先發展阿美語、賽德克語與太魯閣語等三族之AI翻譯，預計今（114）年底將有相關成果問世，未來AI發展將同步朝兩個方向推進：對已建立AI

翻譯基礎之語別進一步深化應用，發展對話式AI；對尚未導入AI翻譯之語別，則依循既有模式持續擴展。透過上述簡介可見，本會各項工作皆循序漸進地在不同層面同步推進，從基礎研究、語料保存，到翻譯應用及族語人工智慧的開發，發展方向可謂相當多元，而當中的挑戰，也可從這些繁複的工作內容中略窺一二。我們要面對的不僅只有1個語

言，而是16族42語，許多共識的建立與翻譯的推進，都需仰賴各族語老師與族人們的密切合作與討論，我們也由衷感謝一路走來支持與協助本會推動工作的所有夥伴，使各項任務得以穩步推進。

最後回歸初心，儘管工作十分繁雜而艱鉅，我們仍始終期盼，透過這些多面向的努力，能讓更多人更容易接觸並學習族語、認識族語書寫系統，逐步擴大族語的使用人口，進而實現族語的永續傳承與復振。◆



### 李少揚

宜蘭縣壯圍鄉人。1989年生。國立台灣大學心理學系碩士。現任財團法人原住民族語言研究發展基金會研究員代理主任。曾任國家教育研究院專案助理、國立清華大學臺灣語言研究與教學研究所兼任講師（阿美族語）。個人研究專長以認知心理學為主，而在就學時接觸阿美語後便開始努力鑽研至今，目前也同時進行相關族語教學活動，希望能夠將所學傳承下去。